

江阴标榜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江阴标榜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178号)(以下简称“注册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实施细则(2018年修订)》(证监会令第172号)和《证券发行与承销实施细则(2018年修订)》(证监会令第172号)等相关规定,按照《证券发行与承销实施细则(2018年修订)》(证监会令第172号)和《证券发行与承销实施细则(2018年修订)》(证监会令第172号)等相关规定,按照《证券发行与承销实施细则(2018年修订)》(证监会令第172号)和《证券发行与承销实施细则(2018年修订)》(证监会令第172号)等相关规定...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创业板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确定的发行底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采用网上定价发行方式,向网下机构投资者询价,并根据网下机构投资者申购情况,按照《证券发行与承销实施细则(2018年修订)》(证监会令第172号)和《证券发行与承销实施细则(2018年修订)》(证监会令第172号)等相关规定,按照《证券发行与承销实施细则(2018年修订)》(证监会令第172号)和《证券发行与承销实施细则(2018年修订)》(证监会令第172号)等相关规定...

网下投资者
网下机构投资者
网下投资者询价
网下投资者申购
网下投资者缴款
网下投资者中签
网下投资者缴款
网下投资者中签
网下投资者缴款
网下投资者中签
网下投资者缴款
网下投资者中签
网下投资者缴款
网下投资者中签
网下投资者缴款
网下投资者中签
网下投资者缴款
网下投资者中签
网下投资者缴款
网下投资者中签
网下投资者缴款
网下投资者中签
网下投资者缴款
网下投资者中签
网下投资者缴款

Table with 2 columns: 网下机构投资者姓名, 网下机构投资者地址. Includes names like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etc.

Table with 4 columns: 证券名称, 2021年年报EPS(元/股), 2020年年报EPS(元/股), 2019年年报EPS(元/股), 归母净利润增长率,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长率. Includes rows for 车桥股份, 中轴股份, etc.

风险提示
江阴标榜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榜股份”)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具有创业板上市固有的投资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发行公告,充分了解发行人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法律风险、行业风险、市场风险等,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发行公告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也不构成任何要约或要约邀请。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投资者应持续关注相关公告,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江阴标榜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
江阴标榜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榜股份”)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具有创业板上市固有的投资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发行公告,充分了解发行人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法律风险、行业风险、市场风险等,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发行公告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也不构成任何要约或要约邀请。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投资者应持续关注相关公告,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